

西安市鄠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贯彻执行中省市“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集中办理区级部门划转的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承担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2. 负责行政效能革命相关任务的组织落实，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建立和完善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机制，优化办事流程、精简办事材料、压缩办结时限，降低审批成本。
3. 负责全区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编制审批事项清单、审批程序清单、审批责任清单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依法向社会公开。
4. 负责依据原职能部门提供的审批标准集中办理划转的行政审批事项；负责承接上级相关职能部门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集中进行受理和审批。
5. 负责建立行政审批运行机制，实行联合审批、多评合一、综合踏勘、集中验收等审管协调联动工作举措，推进流程再造；制定行政审批运行流程图和具体标准，促进工作规范化。
6. 负责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政务服务网络平台的宣传推广、应用维护及操作培训；负责办

事大厅信息化系统的运营，并对政务服务信息数据进行分析、应用、共享和管理。

7. 负责建立审管衔接共享联动机制，建立行政审批电子档案管理系统，通过审批信息共享平台及时推送审批信息，与区级相关职能部门实现审管分离后的档案资料和信息共享。

8. 负责组织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验、专家评审、综合验收等技术保障工作，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联合勘验和专业踏勘。

9. 负责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指导镇街、社区(村)开展政务服务工作。

10. 负责建立涉审中介服务事项动态调整机制，推行涉审中介技术服务标准化，建立中介服务机构服务平台，落实中介服务合同备案管理制度，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行为。

11. 负责实体办事大厅日常运行管理。负责对垂直管理部门和其他部门进驻政务服务大厅的行政审批和服务工作进行规范、管理和监督。

12. 负责为市区重点项目提供帮办、领办服务。

13. 负责管理政务服务大厅及技术保障中心（或探勘中心）。

14. 负责对市、区综合考核、专业考核指标的日常监测、统计和报送，全面完成考核任务。

15. 负责联同区大数据服务中心对全区政务数据和公共数据资源目录制订、归集管理和开放共享。推进大数据与政务服务融合、推广与应用。

16. 负责本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7.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8. 相关职责分工。相关行政审批事项划转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按照原审批部门提供的审批标准实施行政审批，原审批部门不再对划转事项行使审批权，主要负责制订完善审批标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原审批部门建立审管互动和信息双向反馈机制，确保审批和监管无缝对接。

（二）机构情况

西安市鄠邑区行政审批局共设 7 个内设机构，其中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基层指导科、行政审批一科、行政审批二科、行政审批三科、行政审批四科。

二、2022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是深入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重点聚焦事项划转后审管衔接，加快健全权责明晰、高效规范的行政审批事中事后协同监管机制，力争实现“大厅之外无审批”。

二是在全区产业发展规划布局及投资兴业的重点项目领域，我局将提供主动服务，上门服务、跟踪服务、专人负责等多项举措，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全力保障 全市 2022 年重点建设项目快速开工建设，助力实现“3 大片区突破”。

三是加快数字化平台建设。落实中省市“放管服”改革方向，推进数字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融合，完善“一网通办”平台，将更多行政审批事项下放至镇街延伸运行，让更多公民个人事项在镇街和社区“网上办”，激发“15 分钟政务服务圈”服务效能，实现政务服务标准化、便民化。

四是精简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效，降低审批成本，严格按照法定职责和程序，建立规范、标准、统一的行政审批制度，让行政审批在阳光下运行，使行政效能更公开、更透明、更便捷，服务水平更优质。

五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树牢为民服务理念。弘扬勤快严实精细廉作风，增强干部队伍的业务培训，严格落实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时刻做到警钟长鸣，打造一支高素质、高水平的鄠邑政务服务“铁军”。

三、部门预算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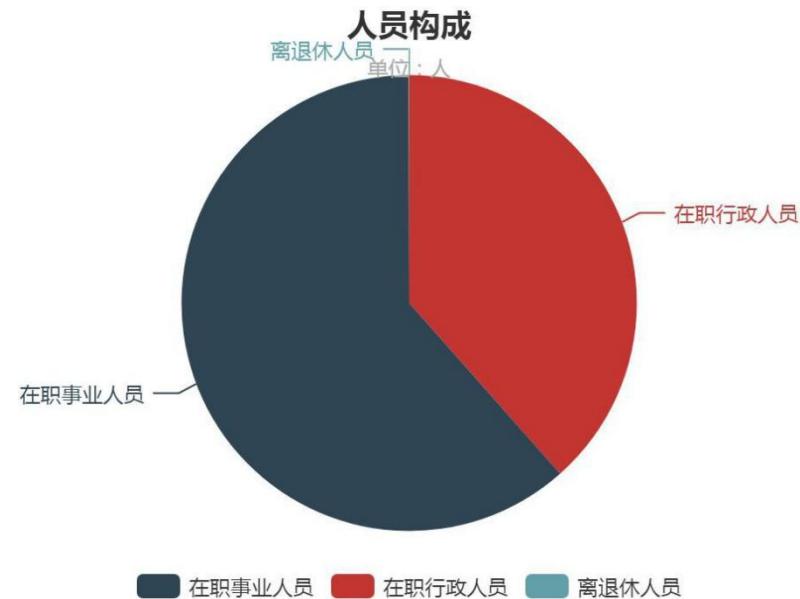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鄠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本级）
2	西安市鄠邑区政务服务中心
3	西安市鄠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踏勘中心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28 人；实有人员 40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2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067.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7.9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保的增长；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067.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67.9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保。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067.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7.9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保；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067.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67.9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30.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保。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67.94万元，较上年增加30.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保的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2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67.94 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301）764.81 万元，较上年增加635.4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保增加且上年将部分项目列在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0399）中，未将项目分开罗列。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306）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万元，主要原因为2021年此项经费罗列功能科目为政务公开审批（2010306）5 万元，2022年更换为本科目且随着事项的划转，此项费用增多。

（3）政务公开审批（2010306）0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为2022年将此项目功能科目列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306）。

（4）事业运行（2010350）159.95万元，较上年增加28.54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及社保。

（5）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0399）0万元，较上年减少623.31 万元，

主要原因为2022年将此功能科目内容放入行政运行（2010301）。

（6）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1.1万元，较上年增加0.72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社保费用增加。

（7）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0万元。

（8）其他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2089999）0.5万元，较上年减少0.01万元，原因是基数调整。

（9）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8.24万元，较上年增加0.4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10）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11.03万元，较上年增加0.33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的新增及基数的调整。

（11）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15.9万元，较上年增加15.9万元，主要原因为此项功能科目为新增科目。

（12）住房公积金（2210201）56.41万元，较上年增加14.4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的新增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67.94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301）398.08万元，较上年减少46.69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养老、

医保、住房公积金基数减少。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669.86万元，较上年增加 74.29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业务增加。

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按功能支出分类。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一)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二)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合计 0 元。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2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7.94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2022年，本部门 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继续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7.42万元，较上年增加4.32万元，主要原因为业务增加人员增加。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文字说明，机关运行经费为必须解释的专业名词，其他专业名词解释可由部门根据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

资金。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